

## 附件 6

# 2018 年招远市绩效工作开展情况的说明

为积极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，提高财政资金科学化、精细化管理，2018 年 10 月 8 日，招远市财政局出台了《招远市财政局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》、《招远市市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管理办法》，以制度促规范，进一步规范预算绩效目标管理的科学性、规范性和有效性。

2018 年重点选取关乎民生、社会关注度高、影响大、具有明显经济和社会效益的项目，开展重点评价工作。会同相关部门按照上级有关要求共对我市 42 个项目开展绩效评价，资金规模为 8613 万元，涵盖扶贫、教育、产油产粮大县、基本公共卫生等民生领域，增强专项资金的使用效益。

2018 年被评价项目绩效情况总体良好，资金和项目管理制度进一步健全完善，深入预算管理改革的效果进一步显现。但在肯定绩效的同时，也存在绩效目标不够细化，工作任务量化不够完善的问题。下一步我市将进一步细化量化绩效评价指标，扩大预算绩效范围数量，加强资金管理和分配，切实做好预算绩效管理各项工作。